

107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 一、8月11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
- 二、「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綜合法政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英文)」2科為普通科目，其餘為專業科目。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占分比重為作文60%，公文與測驗各占20%。綜合法政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英文)，占分比重為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各占20%，英文占40%。「外國文(英文)」申論式及測驗式之試題占分比重各占50%。
- 三、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國文」之「作文」及「公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測驗式試卡應以2B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應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
- 四、採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1小時；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